**附件一**：

**《第十一届上海国际水展“2018上海国际仪器仪表及环境监测展区”》**

**参展回执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单位名称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邮 编 |  |
| 联 系 人 |  | 职 务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E-mail |  |
| 展览面积 | 标准展位 m2 光地面积 m2 |
| 参展展品 |  |

注：

1、请将《参展回执表》回复至协会指定邮箱zhangyh@cima.org.cn；

2、根据参展回执表，协会将“2018 上海国际水展&仪器仪表及环境监测主题展”参展合同发到参展企业指定联系人的邮箱，参展企业将参展合同发给上海荷瑞会展有限公司，由该公司办理参展手续；

3、展位安排以“先付款，先安排”为原则进行；组委会将保留对所有展位统一协调的权利，厂商如未按规定时间付款，展位不予预留。